

宏志閣後續安排

收集到的宏志閣業主意見

對加入長遠居住安排方案
初步顯示高度共識

政府回應居民訴求

若該座四分之三(75%)或
以上業主6月30日或之前
簽署「接受收購建議信件」
確認將業權售予政府的意向

長遠居住安排方案
將開放予
宏志閣業主

宏志閣最新情況

解說專隊接觸99%業主

- **約77%** 初步表示希望參與政府長遠居住安排方案

業主對日後面對種種複雜問題表示憂慮

- 難以估計何時遷回單位
- 要處理地契及大廈公契修訂
- 要另聘承建商及管理公司
- 承擔高昂維修費及上升的管理費
- 火災後存有心理陰影
- 擔心物業價值減損
- 買賣手續面對難以克服的困難

宏志閣修葺工程複雜程度超乎預期

- 今年內完成機會極微

政府按以下原則 考慮宏志閣後續安排

宏志閣未被
大火損毀，
與其他7座
情況不同

情、理、法
兼備處理，
並以情為先

若只零星收回
小部分單位，宏志閣
引申的各種複雜問題
不會獲得妥善解決

政府須尊重
私有產權，但若宏志閣
業主達成高度共識，
希望長遠居住安排方案
開放予宏志閣，政府
會回應居民訴求

須仔細衡量
公共資源運用等
各方面因素

收購宏志閣業權方案

(與其他7座一致)

收購價按實用面積計算

未補價單位

每平方呎8,000元

已補價單位

每平方呎10,500元

全部單位均採用上述同一價格收購

- 若宏志閣業主接受收購方案，同意出售業權，須簽署「接受收購建議信件」正式確認意向
- 若6月30日或之前，有四分之三(75%)或以上宏志閣業主簽署正式確認出售業權意向，長遠居住安排方案會正式開放予宏志閣；反之，長遠方案將不會涵蓋該座

若長遠居住安排方案開放予宏志閣 安排將與其他7座基本一致

除前述收購價外，方案亦為業主提供多元選項

1

現金收購方案

2

「特設銷售計劃」
以購買全新資助出售單位

3

「樓換樓」安排

4

兩年內符合
「綠表資格」，可在第二
市場購買資助出售單位

宏志閣業主注意事項

- **6月30日或之前簽署「接受收購建議信件」的宏志閣業主，可第一批優先在「特設銷售計劃」選樓**
- **未於6月30日或之前簽署「接受收購建議信件」、但之後決定出售業權的宏志閣業主，須於8月31日或之前簽署「接受收購建議信件」**
- **會安排接受政府收購的宏志閣業主在10月15日或之前簽署《買賣協議》**
- **政府與宏志閣業主簽署《買賣協議》時，會加入附帶條款，若最終少於四分之三(75%)宏志閣業主簽署《買賣協議》，則政府有權選擇不繼續進行收購**

估計宏志閣
總收購成本約10億元，
將適時向立法會
財務委員會申請額外撥款

政府後續 跟進安排

房屋局解說專隊
4月29日起，再度
接觸宏志閣業主，
解說長遠居住安排
方案細節

宏志閣業主
如有疑問，
可與解說專隊
聯絡，或致電熱線
2129 8133查詢